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OCEAN INDUSTRY GROUP LIMITED

### 中海重工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651)

### 委任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林烈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八年九月三日起生效。

#### 委任林烈先生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

中海重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各為一名「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林烈先生(「林先生」)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八年九月三日起生效。

林先生，24歲，自三藩市大學(University of San Francisco)取得財務學士學位。彼於全球投資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且彼現時擔任Avant Investment (HK) Limited及師石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之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林先生目前並無及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且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

於本公佈日期，林先生並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且與任何其他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或任何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林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據此，彼之委任為期兩年，惟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輪席退任及膺選連任。林先生有權獲得每月酬金50,000港元及董事會根據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之建議全權釐定之酌情花紅。彼之酬金乃參考其於本公司之職責及責任以及該職位之現行市場酬金水平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x)條之條文之任何規定予以披露，且林先生現時／過往亦無涉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x)條之條文之任何規定須予披露之任何事項。董事會不知悉任何其他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之事項。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林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中海重工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李明

香港，二零一八年九月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李明先生、張士宏先生、張偉兵先生及劉進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周安達源先生及林烈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項思英女士、胡柏和先生及向穎女士組成。